

证券代码：688301
转债代码：118025

证券简称：奕瑞科技
转债简称：奕瑞转债

公告编号：2024-064

上海奕瑞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达到5%的提示性 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属于减持，不触及要约收购。
- 本次权益变动后，天津红杉聚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天津红杉”）及其一致行动人北京红杉信远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北京红杉”，天津红杉、北京红杉合称为“信息披露义务人”）合计持有上海奕瑞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奕瑞科技”、“公司”）股份 13,924,58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9.75%。
- 本次权益变动为公司持股 5% 以上非第一大股东股份变动，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1 日收到公司股东天津红杉及其一致行动人北京红杉出具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信息披露义务人合计拥有权益的股份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的比例减少达到 5%，现将其有关权益变动情况告知如下：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天津红杉聚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北京红杉信远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	----------------------	--------------------

主要经营场所	天津自贸试验区（空港经济区）空港国际物流区第二大街1号103室	北京市昌平区科技园区超前路37号院16号楼2层C2321号
出资额	278480万元	543440万元
通讯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77号华贸中心写字楼3座3606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77号华贸中心写字楼3座3606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喆煊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上海喆酉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116566112861P	911101145996826415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企业
经营范围	从事对未上市企业的投资，对已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投资及相关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投资、资产管理。（“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下期出资时间为2022年06月13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或者发起人的姓名或者名称	无锡红杉恒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天津红杉建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无锡红杉兴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天津红杉基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天津红杉弘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喆煊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杭州红杉合远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绍兴红杉慧远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北京红杉昌远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国创开元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大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阳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中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贵远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苏州苏秀文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昆山歌斐谨弘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北京紫荆华融股权投资有限公司、中国科学院控股有限公司、詹忆源、遐红港安（厦门）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歌斐惟勤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天津仁瑞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浙江舟发投资有限公司、董云翔、新希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义乌惠商紫荆股权投资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创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马建新、川和信（厦门）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施荣芳、上海喆酉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合伙期限	2025年12月2日	长期
成立日期	2010年12月3日	2012年6月14日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主要负责人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姓名	性别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有无境外居留权	职务
天津红杉、北京红杉	周逵	男	中国	中国	无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三）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于 2022 年 3 月 18 日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期间（本次权益变动期间）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大宗交易方式进行减持，加之因公司总股本增加持股被动稀释，信息披露义务人合计拥有权益的股份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的比例减少达到 5%。具体情况如下：

2021 年 9 月 18 日，公司披露了《奕瑞科技关于公司股东减持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4），信息披露义务人拟通过大宗交易、询价转让的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 5,351,087 股，减持比例合计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7.38%。在减持计划期间内，信息披露义务人累计减持公司股票 120,000 股，占减持结果公告披露时公司股份总数的 0.17%，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3 披露的《奕瑞科技关于股东减持股份结果公告》（公告编号：2022-021）。

2022 年 3 月 24 日，公司披露了《奕瑞科技关于公司股东减持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2），信息披露义务人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 5,291,087 股，减持比例合计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7.29%。在减持计划期间内，信息披露义务人累计减持公司股票 1,908,814 股，占减持结果公告披露时公司股份总数的 2.63%，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7 披露的《奕瑞科技关于股东减持股份结果公告》（公告编号：2022-061）。

2022 年 11 月，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部分股份上市，公司总股本相应变动。

2022 年 11 月 9 日，公司披露了《奕瑞科技关于公司股东减持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4），信息披露义务人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 3,627,391 股，减持比例合计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5%。在减持计划期间内，信息披露义务人累计减持公司股票 185,296 股，占减持结果公告披露时公司股份总数的 0.18%，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于 2023 年 5 月 31 日披露的《奕瑞科技关于股东减持股份结果公告》（公告编号：2023-044）。

2023 年 4 月，公司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相应增加。

2023 年 6 月 13 日，公司披露了《奕瑞科技关于公司股东减持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5），信息披露义务人拟通过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 5,088,407 股，减持比例合计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5%。在减持计划期间内，信息披露义务人累计减持公司股票 1,000,000 股，占减持结果公告披露时公司股份总数的 0.98%，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9 日披露的《奕瑞科技关于股东减持股份结果公告》（公告编号：2023-090）。

2023 年 12 月，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部分股份上市，公司总股本相应变动。2024 年 6 月，公司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相应增加。2024 年 7 月，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部分股份上市，公司总股本相应变动。

2024 年 8 月 3 日，公司披露了《奕瑞科技关于公司股东减持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6），信息披露义务人拟通过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 2,855,772 股，合计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00%。截至本次权益变动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通过大宗交易的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 1,312,021 股。上述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四）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权益变动前		减持期间	减持数量 (股)	减持比例 (%)	减持方式	权益变动后	
	持股总数 (股)	持股比例 (%)					持股总数 (股)	持股比例 (%)
天津红杉	6,300,000	8.68	2022 年 6 月 17 日 -2023 年 1 月 20 日	528,043	2.05	集中竞价	9,468,465	6.63
			2023 年 7 月 5 日 -2024 年 9 月 30 日	1,572,513		大宗交易		
北京红杉	4,402,174	6.07	2022 年 6 月 6 日 -2023 年 1 月 20 日	601,067	2.95	集中竞价	4,456,121	3.12
			2022 年 3 月 18 日 -2024 年 9 月 30 日	1,824,508		大宗交易		
合计	10,702,174	14.75	/	4,526,131	5.00	/	13,924,586	9.75

注：“权益变动前”“持股比例”按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当日股份总数 72,547,826 股计算；“权益变动后”“持股比例”按本次权益变动后上市公司股份总数 142,788,614 股计算；“减持比例”为“权益变动前持股比例”减去“权益变动后持股比例”之差，其中包含的部分股份被动稀释的影响。“权益变动后持股总数”包括了公司 2022 年、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而增加的持股数量。

二、其他事项说明

- 1、本次权益变动属于股份减持及被动稀释，不触及要约收购。
- 2、本次权益变动为持股 5% 以上非第一大股东履行前期已披露的减持计划。
- 3、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本次权益变动为公司持股 5% 以上非第一大股东股份变动，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 4、本次权益变动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奕瑞科技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上海奕瑞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0 月 9 日